

2011年11月25日星期五

公告 797 號 - 11/11 - 有效的安全措施 - 全球

協會發現會員船舶上發現毒品的案件數量有所增多。在這一點上，協會希望再次強調採取有效安全措施的重要性，從而減少船舶在不知情的情況下走私毒品的風險。

在船上發現的毒品數量差異很大，有偷渡者攜帶的少量毒品，也有偷運和裝載在船上的大量毒品。

根據《國際船舶和港口設施保安規則》，船舶必須具有全面的安全計畫。但是，這些方案及政策必須貫徹執行才能取得相應的效果。



因為毒品必須得搬運到船上，所以進入船舶的方式是首要關注的因素。某些區域常常被忽略，如船艙的**錨鏈筒**，由於錨在入港前可能就被清理，該區域就變成無人看管的開放區域了。正如所述，船舶應對錨鏈筒採取保護措施，以防船上“不速之客”。船舶對通向錨鏈艙的錨鏈管也應採取保護措施，因為，不論對於人還是貨物，錨鏈艙都可能是個很方便的藏身之處。

第二個考慮為毒品的安置。開放的空艙在船上是很常見的，這也給毒品走私販提供了自如的選擇。採用簡單的管帶或護條以減少入口面積，有助於船舶員工完成偷渡客的搜索工作，進行安全檢查時膠帶是否被動過是很容易發現的。



關於《國際船舶和港口設施保安規則》實際應用的更多資訊可在防損出版刊物《**國際船舶和港口設施保安-船舶安全**》中找到。



協會《**國際安全管理與國際船舶和港口安全**》**便攜檢查清單**的第八部分也涉及到安全檢查的內容。



關於偷渡的更多資訊見**防損部的偷渡檢查清單**。